

中華民國第52屆世界兒童畫展國內徵集萬芳國小校內初選作品徵件

一、送件及評選方式

(一)每人限送作品1件，且每件作品之創作人數為1人，指導教師亦為1人。

(二)作品說明：

1.類別：不分類(寫意畫、寫生畫、水墨畫、貼畫、版畫、美術設計皆可)

2.組別：國小1-6年級(共六組)、幼兒園組。

3.規格：大小以四開(約39公分 X54 公分)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。

4.主題內容：依下列主題內容自行命題創作

(1)自由創作不拘內容(以兒童生活經驗，地方特色...等自由命題)。

(2)原住民族文化特色(以原住民生活景觀、人文活動祭儀...等自由命題)。

(3)客庄風情(以客家人文活動、客庄景觀風情...等自由命題)。

5.標籤統一規格以 A4大小為主，一式兩聯，請以打字填入各欄，手寫請以正楷書寫

(字跡潦草、辨識不明者，不予評選)，貼在作品背面右下角(指導老師限填一人)。

甲聯實貼，乙聯浮貼(甲、乙聯資料請確實填妥一致)。

(三)委由校內美勞老師進行校內初選。

(四)注意事項：

1.作品均不退件，請自行拍照存檔，如需保留原作請勿參加。

2.作品如有臨摹或成人加筆或曾經參加比賽之作品均不予評選，冒名頂替之作品並追究責任。

二、送件日期

送件期限及地點：即日起至110年3月31日下午4時前將作品送交學務處衛生組。

三、附件：甲、乙聯 A4大小標籤(可自行列印, 或向衛生組索取)